

# 安徽全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 收购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安徽全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全柴动力

股票代码：600218

收购人名称：全椒汇科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通讯地址：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襄河镇儒林路 709 号政务中心 7 号楼

签署日期：二〇二五年四月

## 收购人声明

本部分所述词语或简称与本报告书“释义”所述词语或简称具有相同含义。

一、本报告书系收购人依据《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准则第 16 号》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编写。

二、依据《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及《准则第 16 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收购人在全柴动力拥有权益的股份。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收购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在全柴动力拥有权益。

三、收购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收购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四、收购人通过国有股权无偿划转方式间接取得其实际控制人全椒县人民政府持有的全柴集团 90% 股权，全柴集团持有全柴动力 149,483,676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34.32%），上述情况符合《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二条第（一）项规定的可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股份的情形。

五、本次收购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收购人和所聘请的专业机构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收购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目 录

收购人声明	1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收购人介绍	5
一、收购人基本情况	5
二、收购人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5
三、收购人的主营业务及简要财务状况	8
四、收购人最近五年内受到的处罚和涉及诉讼、仲裁情况	9
五、收购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9
六、收购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9
七、收购人持有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其他金融机构 5%以上股份情况	9
第三节 收购决定及收购目的	11
一、本次收购目的	11
二、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或者处置其已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	11
三、本次收购所履行的相关程序	11
第四节 收购方式	12
一、本次收购前后收购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情况	12
二、本次交易的整体方案	13
三、《无偿划转协议》主要内容	13
四、本次收购涉及的上市公司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15
第五节 收购资金来源	16
第六节 免于发出要约的情况	17
一、免于发出要约的事项或理由	17
二、本次收购前后上市公司股权结构	17
三、本次免于发出要约事项的法律意见	17
第七节 后续计划	18
一、未来 12 个月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调整计划	18
二、未来 12 个月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业务处置或重组计划	18
三、对上市公司现任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计划	18
四、对上市公司章程条款进行修改的计划	18
五、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作重大变动的计划	18
六、对上市公司分红政策进行调整的计划	18
七、其他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19
第八节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20
一、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20
二、本次收购对上市公司的同业竞争情况	20
三、收购人及其关联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情况	20
第九节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22
一、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产交易	22

二、与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交易 .....	22
三、对拟更换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补偿或类似安排 .....	22
四、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合同、默契或者安排 .....	22
<b>第十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b> .....	23
一、收购人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	23
二、收购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	23
三、中介机构、中介机构相关经办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	23
<b>第十一节 收购人的财务资料</b> .....	24
一、收购人的财务资料 .....	24
二、收购人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意见 .....	29
三、收购人采用的会计制度及主要会计政策情况 .....	29
<b>第十二节 其他重大事项</b> .....	30
一、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收购人认为，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收购的有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必须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也不存在中国证监会或者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必须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	30
二、收购人不存在《收购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并能够按照《收购管理办法》第五十条的规定提供相关文件。 .....	30
<b>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b> .....	31
一、备查文件目录 .....	31
二、备查地点 .....	31
<b>收购人声明</b> .....	33
<b>律师事务所及签字律师的声明</b> .....	34
<b>收购报告书附表</b> .....	36

##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以下含义：

全柴动力、上市公司、公司	指	安徽全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收购人、划入方、汇科投资	指	全椒汇科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出让人、划出方	指	全椒县人民政府
全柴集团	指	安徽全柴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本次收购、本次交易、本次无偿划转	指	收购人通过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的方式受让全椒县国资委持有的全柴集团 90% 股权，从而间接持有全柴动力 34.32% 股权
《无偿划转协议》	指	全椒县人民政府与全椒汇科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协议》
最近三年	指	2022 年、2023 年、2024 年
本报告、本报告书	指	《安徽全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
《公司章程》	指	《安徽全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准则第 16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6 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注：本报告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 第二节 收购人介绍

### 一、收购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全椒汇科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襄河镇儒林路 709 号政务中心 8 号楼 15 楼 1507 室	
法定代表人	赵正平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124744899856K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成立时间	2002-07-20	
营业期限	2002-07-20 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工程管理服务；建筑材料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停车场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充电桩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全椒县财政局	100%
通讯地址	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襄河镇儒林路 709 号政务中心 7 号楼 2 楼	
通讯方式	0550-231367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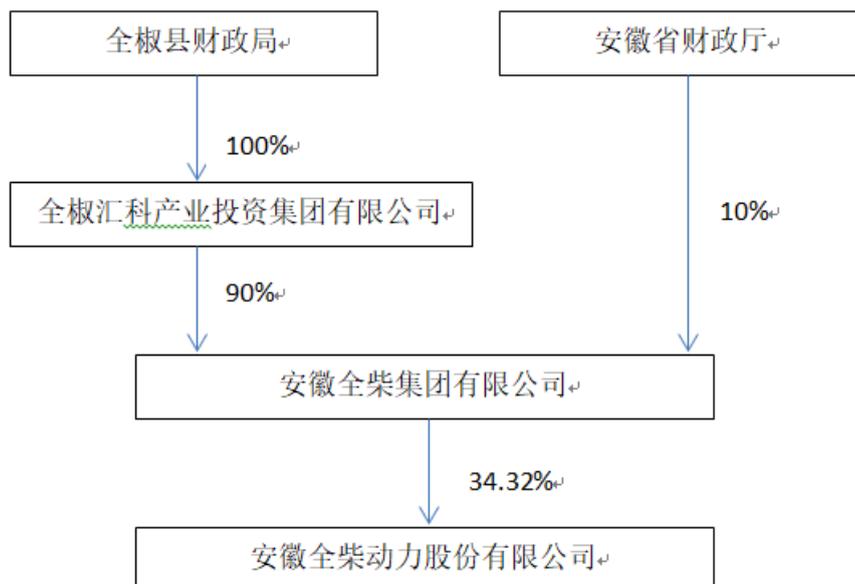
### 二、收购人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 （一）收购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全椒县人民政府持有汇科投资 100% 股权，为汇科投资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二）股权结构及股权控制关系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收购人的股权结构及股权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 (三) 收购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核心企业及核心业务情况

#### 1、汇科投资控制的核心企业及核心业务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经营范围
1	全椒县森园林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 万元	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	林业开发；林业生态修复；造林及林业基础设施建设；森林、湿地旅游经营与开发；碳汇经营；林木、林地资源、资产经营；林业产品加工、销售；苗木、果树、花卉、盆景、草坪、食用菌种植、销售；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及养护；森林防火、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森林资源调查、规划、设计、评估、勘验及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全椒县全信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 万元	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	一般项目：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证券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3	全椒县通达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066.85 万元	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公路养护二类乙级；公路养护三类甲、乙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设备租赁；道路施工材料生产与销售；建设工程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	滁州市皖东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4000 万元	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勘察；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规划设计管理；工程管理服务；消防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房地产咨询；

				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图文设计制作；打字复印；纸制品销售；招投标代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充电桩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5	全椒全智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1000 万元	安徽省 滁州市 全椒县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安防设备制造；安防设备销售；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互联网设备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电子产品销售；卫星技术综合应用系统集成；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系统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电气设备销售；人工智能硬件销售；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智能控制系统集成；大数据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仪器仪表销售；家用电器销售；共享自行车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6	全椒全顺物流有限公司	1000 万元	安徽省 滁州市 全椒县	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道路危险货物运输；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总质量 4.5 吨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道路货物运输（除网络货运和危险货物）；装卸搬运；运输货物打包服务；陆地管道运输；国内集装箱货物运输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运输设备租赁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专用设备修理；停车场服务；汽车拖车、求援、清障服务；成品油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粮油仓储服务；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建筑材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轮胎销售；机动车修理和维护（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7	全椒全达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000 万元	安徽省 滁州市 全椒县	一般项目：物业管理；物业服务评估；园区管理服务；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停车场服务；房地产经纪；住房租赁；房地产评估；房地产咨询；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市政设施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家政服务；礼仪服务；婚庆礼仪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平面设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企业管理咨询；工程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环保咨询服务；企业信用管理咨询服务；品牌管理；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建筑物清洁服务；日用电器修理；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家具零配件销售；家具销售；门窗销售；日用产品修理；城市绿化管理；花卉绿植租借与代管理；餐饮管理；酒店管理；外卖递送服务；日用百货销售；二手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品销售；五金产品零售；家居用品销售；销售代理；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医用口罩零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

				预包装食品)；家用电器销售；新鲜水果零售；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服务；农作物栽培服务；水产品零售；食用农产品零售；鲜肉零售；鲜蛋零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不含酒)(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餐饮服务；酒类经营；食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小餐饮、小食杂、食品小作坊经营；烟草制品零售；电子烟零售；足浴服务；生活美容服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特种设备检验检测；建设工程施工；施工专业作业；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清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8	全椒全众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500 万元	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	一般项目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薪酬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管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职业中介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9	全椒全悦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300 万元	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	许可项目：餐饮服务；住宿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餐饮管理；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酒店管理；物业管理；养老服务；养老服务(机构养老服务)；养老服务(社区养老服务)；养老服务(居家养老服务)；机构养老服务；家政服务；康复辅具适配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 2、全椒县人民政府控制的核心企业及核心业务情况

根据《公司法》第二百六十五条的规定，国家控股的企业之间不仅因同受国家控股而具有关联关系，且《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第六条规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故本报告书不对收购人的实际控制人全椒县人民政府控制的其他核心企业和核心业务进行披露。

## 三、收购人的主营业务及简要财务状况

汇科投资于 2002 年成立，公司主营业务系以自有资金从事市场化经营活动，最近三年合并财务报表主要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末/2024 年度	2023 年末/2023 年度	2022 年末/2022 年度
总资产	750,272.20	247,794.94	252,596.15

净资产	678,330.28	208,273.52	134,323.71
营业收入	2,567.31	-	-
净利润	1,627.95	-299.78	-1,207.28
净资产收益率	0.37%	-0.17%	-1.25%
资产负债率	9.59%	15.90%	46.80%

注：1、汇科投资最近三年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2、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年初净资产+年末净资产)/2]×100%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 四、收购人最近五年内受到的处罚和涉及诉讼、仲裁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收购人最近五年内未受到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亦未有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况。

#### 五、收购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汇科投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1	蒋今朝	男	董事长	中国	滁州	否
2	赵正平	男	董事、副总经理	中国	滁州	否
3	胡晓露	男	董事、副总经理	中国	滁州	否
4	许其松	男	董事	中国	滁州	否
5	涂友林	男	董事	中国	滁州	否
6	杨庭山	男	董事	中国	滁州	否
7	金朝	男	董事	中国	滁州	否
8	庄洋	男	副总经理	中国	滁州	否
9	马学革	女	副总经理	中国	滁州	否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述人员最近五年未受到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也不存在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况。

#### 六、收购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收购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 七、收购人持有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其他金融机构 5%以上股份

## 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汇科投资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股 5%以上的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其他金融机构的情况。

## 第三节 收购决定及收购目的

### 一、本次收购目的

全椒县人民政府为了整合全椒县范围内的产业化资产，加快地方国有企业的市场化转型，更好的实现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将其持有的安徽全柴集团有限公司 20,790 万股股份（占比 90%）无偿划转至全椒汇科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汇科投资将直接持有全柴集团 90%股份，全柴集团仍持有上市公司 34.32%股份，上市公司的直接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 二、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或者处置其已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收购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无增加或减少其在全柴动力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未来 12 个月内如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收购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三、本次收购所履行的相关程序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收购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包括：

#### （一）已经履行主要审批程序

1、2025 年 3 月 26 日，全椒县国资委出具《关于安徽全柴集团有限公司股权划转有关事项的批复》（全国资[2025]31 号）。

2、2025 年 3 月 26 日，全椒县财政局出具《关于全椒汇科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安徽全柴集团有限公司股权变更、划转的通知》（财办[2025]30 号）。

3、2025 年 4 月 10 日，全椒县人民政府与汇科投资签署了《无偿划转协议》。

#### （二）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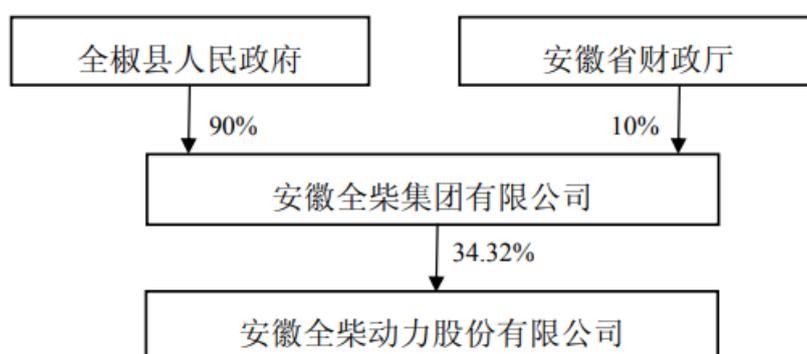
本次收购尚需获得的批准和核准，包括但不限于：上交所对本次交易进行合规性确认等。

## 第四节 收购方式

### 一、本次收购前后收购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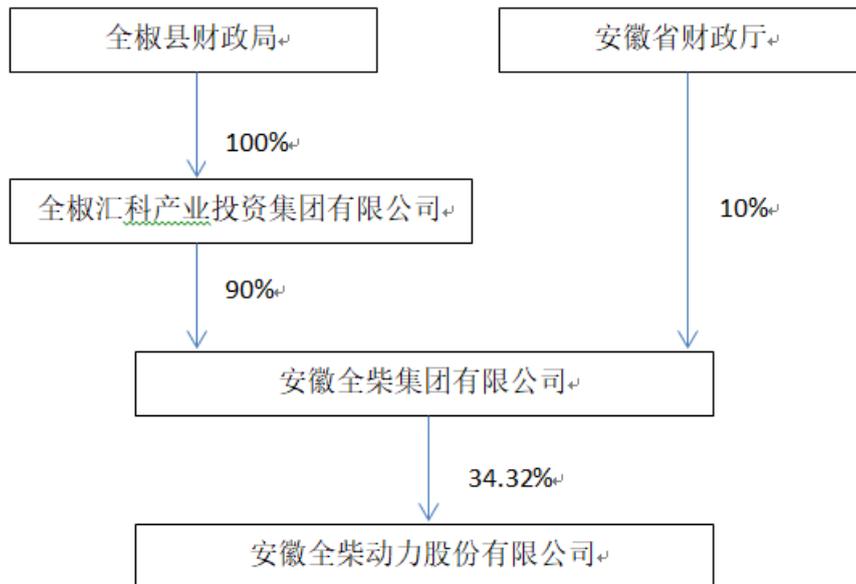
#### （一）本次收购前

本次无偿划转前，全椒县人民政府直接持有全柴集团 20,790 万股股份（占比 90%），全柴集团持有上市公司 149,483,676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34.32%，为上市公司直接控股股东，全椒县人民政府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次收购前，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和控制关系如下：



#### （二）本次收购后

本次无偿划转后，汇科投资直接持有全柴集团 20,790 万股股份（占比 90%），全柴集团持有上市公司 149,483,676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34.32%，全椒县财政局持有汇科投资 100% 股权，全椒县人民政府仍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次收购后，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和控制关系如下：



## 二、本次交易的整体方案

本次交易的整体方案为全椒县人民政府拟将其持有的安徽全柴集团有限公司 20,790 万股股份（占比 90%）无偿划转至全椒汇科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汇科投资将直接持有全柴集团 90% 股份，全柴集团仍持有上市公司 34.32% 股份，上市公司的直接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 三、《无偿划转协议》主要内容

甲方（划出方）：全椒县人民政府

乙方（划入方）：全椒汇科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一）股权划转标的

甲方将其持有的以下标的公司股权无偿划转给乙方，划转基准日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乙方同意接收上述股权：

序号	标的公司	甲方持有标的公司股权比例
1	安徽全柴集团有限公司	90.00%

股权划转完成后，乙方持有上述标的公司股权，甲方不再持有上述标的公司股权。

### （二）股权划转方式

甲方通过无偿划转的方式将甲方所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转让给乙方，乙方无需向甲

方支付任何价款。

### (三) 被划转企业的基本情况

名称	安徽全柴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12415278051XU	法定代表人	谢力
注册资本	23100 万人民币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襄河镇 吴敬梓路 788 号	经营期限	1997-08-07 至无固定期限
登记机关	全椒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登记状态	存续
经营范围	投资。与内燃机配套的农机产品、农用汽车、管件接关（塑材、铜材及铸铁件）、数控机床、仪器仪表、机械、电子产品、办公自动化设备、工程机械、备品备件、劳保用品。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的制造销售及相关的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四) 交割手续的办理

- 1、协议双方应在本协议生效后及时办理国有产权备案及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 2、本次股权划转产生的税费由协议双方自行承担。

### (五) 双方承诺

- 1、甲方承诺：对标的股权拥有完整股东权利，标的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受法律法规规定限制的情形。
- 2、乙方承诺：依据相关批复文件及划转协议，无偿接收上述国有股权，履行股东义务。

### (六) 标的公司的债权债务处置及职工安置

- 1、本次股权划转完成后，标的公司的债权债务由标的公司继续享有和承担。
- 2、本次股权划转不涉及标的公司的职工安置。

### (七) 协议的成立与生效

- 1、本协议由双方加盖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士签署后成立。
- 2、本协议在以下条件全部成就之日起生效：
  - (1) 双方已取得各自内部决策机构关于同意本次无偿划转的决议或决定；
  - (2) 按照《企业国有产权无偿划转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规定，有权审批机构或其

授权机构批准本次无偿划转；

(3) 完成其他可能应相关监管机构要求所涉及的审批事项。

#### **四、本次收购涉及的上市公司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收购涉及的全柴集团持有的全柴动力 149,483,676 股股份，除因 67,000,000 股股份质押于全柴集团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交换公司债券质押专户外，均无限售条件且不存在质押、司法冻结等权利限制的情况。

## 第五节 收购资金来源

本次收购系通过国有股权内部无偿划转方式进行，不涉及交易对价，因此不存在资金支付，不涉及收购资金来源相关事项。

## 第六节 免于发出要约的情况

### 一、免于发出要约的事项或理由

根据《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二条第（一）项规定，收购人与出让人能够证明本次股份转让是在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体之间进行，未导致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收购人可以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股份。

本次无偿划转前，全椒县人民政府直接持有全柴集团 20,790 万股股份（占比 90%），全柴集团持有上市公司 149,483,676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34.32%，为上市公司直接控股股东，全椒县人民政府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本次无偿划转后，全椒县财政局持有汇科投资 100%股权，汇科投资直接持有全柴集团 20,790 万股股份（占比 90%），全柴集团持有上市公司 149,483,676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34.32%，为上市公司直接控股股东，全椒县人民政府仍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因此，本次收购是在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体之间进行，未导致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符合《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可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股份的情形。

### 二、本次收购前后上市公司股权结构

本次收购完成前后上市公司股权结构，请参见本报告书“第四节 收购方式”之“一、本次收购前后收购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情况”。

### 三、本次免于发出要约事项的法律意见

收购人已经聘请律师事务所就本次免于发出要约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就本次免于发出要约事项发表了整体结论性意见，具体详见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全椒汇科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免于发出要约事宜的法律意见书》。

## 第七节 后续计划

### 一、未来 12 个月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调整计划

本次收购不涉及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调整，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收购人不存在未来 12 个月内改变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作出重大调整的计划。如未来根据上市公司的实际需要调整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收购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必要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二、未来 12 个月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业务处置或重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收购人不存在未来 12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和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大重组计划。如未来根据上市公司的实际需要调整上市公司进行重组，收购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必要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三、对上市公司现任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收购人不存在改变上市公司现任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计划或建议，收购人与上市公司其他股东之间就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不存在任何合同或者默契的情况。如未来根据上市公司的实际需要调整现任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组成，收购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必要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四、对上市公司章程条款进行修改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收购人不存在对可能阻碍收购上市公司控制权的公司章程条款进行修改的计划。如未来根据上市公司的实际需要调整相应修改，收购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必要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五、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作重大变动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收购人不存在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计划作重大变动的计划。如未来根据上市公司的实际需要制定和实施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做出重大变动的计划，收购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必要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六、对上市公司分红政策进行调整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收购人不存在对上市公司的分红政策进行重大调整的计划。如未来根据上市公司的实际需要制定和实施对上市公司分红政策进行调整的计划，收购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必要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七、其他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收购人不存在其他对上市公司的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如未来收购人根据其自身及上市公司的发展需要对上市公司的业务和组织结构进行调整，收购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必要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第八节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 一、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本次收购不涉及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变化。本次收购完成后，上市公司的直接控股股东仍然为全柴集团，收购人与全柴动力之间将保持相互间的人员独立、资产完整、财务独立；全柴动力仍将具有独立经营能力，并在采购、生产、销售、知识产权等方面保持独立。

### 二、本次收购对上市公司的同业竞争情况

#### （一）本次收购前后的同业竞争情况

本次收购完成后，全柴集团仍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全椒县人民政府，均未发生变化。本次收购对上市公司的人员独立、资产完整、财务独立不产生影响。本次收购完成后，上市公司仍然具备独立经营能力，上市公司在采购、生产、销售、知识产权等方面将继续与收购人保持独立。

####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收购人汇科投资出具了《关于避免与安徽全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1、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的从事（包括但不限于控制、投资、管理）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主要经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关系的业务或可能发生竞争的业务。2、如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的，本企业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以避免与上市公司及下属公司形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以确保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利益不受损害。3、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赔偿上市公司由此遭受的损失”。

### 三、收购人及其关联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情况

#### （一）本次收购前的关联交易情况

本次收购前，全柴动力按照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公开披露了公司的关联交易情况。

#### （二）本次收购完成后的关联交易

本次收购完成后，如上市公司与收购人及其关联方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则该等交易

将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的规定的前提下进行，同时将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 **（三）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收购人汇科投资出具了《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1、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采取合法及有效措施，减少及规范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自觉维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将不利用关联交易谋取不正当利益。2、在不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如发生或存在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协议，保证严格履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上市公司章程规定的关联交易程序，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上市公司或其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同时按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3、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赔偿上市公司由此遭受的损失”。

## 第九节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 一、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产交易

收购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详见本报告书“第八节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之“三、收购人及其关联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情况”之“(一)本次收购前的关联交易情况”。

除第八节中陈述的关联交易事项外，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 24 个月内，收购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未发生超过 3,000 万元或高于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 5%以上的资产交易。

### 二、与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交易

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 24 个月内，除上市公司在定期报告、临时公告或收购报告书中已披露的信息之外，收购人与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未发生合计金额超过人民币 5 万元以上的交易。

### 三、对拟更换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补偿或类似安排

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 24 个月内，收购人未对拟更换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任何补偿或作出任何类似安排。

### 四、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合同、默契或者安排

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 24 个月内，除收购报告书中已披露的信息之外，收购人不存在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其他正在签署或谈判的合同、默契或者安排。

## 第十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 一、收购人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根据收购人出具的自查报告及根据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查询结果，截至本次收购事实发生之日前 6 个月内，收购人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 二、收购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根据相关人员出具的自查报告、根据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查询结果，截至本次收购事实发生之日前 6 个月内，收购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 三、中介机构、中介机构相关经办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根据相关中介机构及经办人员出具的自查报告及根据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查询结果，截至本次收购事实发生之日前 6 个月内，本次收购的中介机构、中介机构相关经办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

## 第十一节 收购人的财务资料

### 一、收购人的财务资料

#### (一) 最近三年财务会计报表的审计情况

江苏瑞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汇科投资 2022 年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汇科投资 2023 年及 2024 年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出具了审计报告。

#### (二) 2022 年至 2024 年主要财务数据与指标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215,391,338.47	2,974,427.56	30,303,017.1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3,670,000.00		
应收账款	2,677,280.7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642,086.25		
其他应收款	93,134,991.98	53,975,907.00	996,867,008.8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07,715,809.31	98,044,713.8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529,607.11		
<b>流动资产合计</b>	<b>565,761,113.83</b>	<b>154,995,048.43</b>	<b>1,027,170,026.01</b>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422,742,467.19	2,322,954,308.19	187,994,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510,847,053.57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	110,118.84		1,310,797,540.83
在建工程	3,261,232.2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6,936,960,871.85</b>	<b>2,322,954,308.19</b>	<b>1,498,791,540.83</b>
<b>资产总计</b>	<b>7,502,721,985.68</b>	<b>2,477,949,356.62</b>	<b>2,525,961,566.84</b>
短期借款		54,079,200.00	54,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79,368.1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其他应付款	580,815,785.87	341,135,000.98	428,251,655.6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4,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33,670,000.00		
<b>流动负债合计</b>	<b>615,419,154.00</b>	<b>395,214,200.98</b>	<b>482,251,655.67</b>
长期借款	54,000,000.00		700,472,8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50,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104,000,000.00</b>		<b>700,472,800.00</b>
<b>负债合计</b>	<b>719,419,154.00</b>	<b>395,214,200.98</b>	<b>1,182,724,455.67</b>
实收资本	500,000,000.00	32,000,000.00	505,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271,248,467.19	2,054,960,308.19	836,997,540.8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27,951.70		
未分配利润	10,426,412.79	-4,225,152.55	439,570.34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6,783,302,831.68</b>	<b>2,082,735,155.64</b>	<b>1,343,237,111.17</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7,502,721,985.68</b>	<b>2,477,949,356.62</b>	<b>2,525,961,566.84</b>

##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25,673,147.35</b>		
减：营业成本	5,782,381.82		
税金及附加	258,810.79	95,590.16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699,301.18	550.00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486,764.91	2,901,593.84	12,073,819.71
其中：利息费用	2,534,843.26	2,906,977.77	12,074,088.87
利息收入	52,201.72	7,533.93	4,084.47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0,464.8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16,255,423.79</b>	<b>-2,997,734.00</b>	<b>-12,073,819.71</b>
加：营业外收入	24,093.25		960.00
减：营业外支出		100.00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16,279,517.04</b>	<b>-2,997,834.00</b>	<b>-12,072,859.71</b>
减：所得税费用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16,279,517.04</b>	<b>-2,997,834.00</b>	<b>-12,072,859.71</b>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其中：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279,517.04	-2,997,834.00	-12,072,859.71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279,517.04	-2,997,834.00	-12,072,859.7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16,279,517.04</b>	<b>-2,997,834.00</b>	<b>-12,072,859.71</b>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279,517.04	-2,997,834.00	-12,072,859.7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b>七、每股收益</b>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5,859,352.7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495,664.39	353,975,513.87	162,272,044.47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46,355,017.18</b>	<b>353,975,513.87</b>	<b>162,272,044.47</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0,570,586.37	98,044,713.8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3,765.72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支付的各项税费	5,538,256.01	95,590.1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7,474.67	2,800.00	162,403,815.31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46,810,082.77</b>	<b>98,143,104.03</b>	<b>162,403,815.31</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99,544,934.41</b>	<b>255,832,409.84</b>	<b>-131,770.84</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 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 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201.72	7,533.93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2,201.72</b>	<b>7,533.93</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 资产支付的现金	519,120,181.96		
投资支付的现金	67,780,000.00	80,000,000.00	187,994,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 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586,900,181.96</b>	<b>80,000,000.00</b>	<b>187,994,000.00</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586,847,980.24</b>	<b>-79,992,466.07</b>	<b>-187,994,000.00</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52,28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 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8,000,000.00	54,000,000.00	254,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780,280,000.00</b>	<b>54,000,000.00</b>	<b>254,00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8,000,000.00	254,000,000.00	2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 金	2,560,043.26	3,168,533.33	12,074,088.87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股利、 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80,560,043.26</b>	<b>257,168,533.33</b>	<b>36,074,088.87</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699,719,956.74</b>	<b>-203,168,533.33</b>	<b>217,925,911.13</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 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212,416,910.91</b>	<b>-27,328,589.56</b>	<b>29,800,140.29</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74,427.56	30,303,017.12	502,876.83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5,391,338.47	2,974,427.56	30,303,017.12

## 二、收购人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意见

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汇科投资 2023 至 2024 年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中名国成审字【2025】第 1872 号)。审计意见的主要内容如下：“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全椒汇科 202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三、收购人采用的会计制度及主要会计政策情况

收购人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采用的会计制度及主要会计政策、主要科目的注释，以及会计制度和主要会计政策变更等具体情况详见备查文件。

## 第十二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收购人认为，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收购的有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必须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也不存在中国证监会或者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必须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二、收购人不存在《收购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并能够按照《收购管理办法》第五十条的规定提供相关文件。

##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

### 一、备查文件目录

- (一) 收购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二) 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名单及身份证复印件；
- (三) 收购人关于本次收购的决定文件；
- (四) 与本次收购有关的法律文件，包括本次无偿划转的批复文件、无偿划转协议等；
- (五) 收购人关于本次收购资金来源的说明；
- (六) 收购人关于与上市公司、上市公司的关联方之间在报告日前 24 个月内发生的相关交易的说明；
- (七) 收购人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未发生变化的说明；
- (八) 收购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主要负责人以及上述人员的直系亲属在事实发生之日起前 6 个月内持有或买卖全柴动力股票的说明；
- (九) 本次收购相关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前 6 个月内持有或买卖全柴动力股票的情况说明；
- (十) 收购人就本次收购应履行的义务所出具的相关承诺；
- (十一) 关于收购人不存在《收购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情形及符合《收购管理办法》第五十条规定的说明；
- (十二) 收购人 2022 年、2023 年及 2024 年的审计报告；
- (十三) 法律意见书；
- (十四) 中国证监会及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材料。

###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和备查文件置于以下地点，在工作时间供投资者查阅：

上市公司：安徽全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安徽省全椒县襄河镇吴敬梓路 788 号

## 收购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全椒汇科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2025 年 4 月 30 日

## 律师事务所及签字律师的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已按照执业规则规定的工作程序履行勤勉尽责义务，对收购报告书的内容进行核查和验证，未发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此承担相应的责任。

经办律师 (签字):

张民权

李和成

负责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张民权

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 (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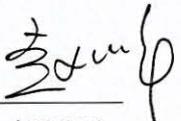
2025年4月30日

(本页无正文，为《安徽全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之签章页)

收购人：全椒汇科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赵正平

2025 年 4 月 30 日

## 收购报告书附表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安徽全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安徽省全椒县襄河镇吴敬梓路788号
股票简称	全柴动力	股票代码	600218
收购人名称	全椒汇科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收购人注册地	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襄河镇儒林路709号政务中心8号楼15楼1507室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收购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交易完成后，收购人将成为上市公司间接控股股东)	收购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收购人是否对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持股5%以上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答“是”，请注明公司家数	收购人是否拥有境内、外两个以上上市公司的控制权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答“是”，请注明公司家数
收购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收购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无 持股数量：无 持股比例：无		
本次收购股份的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A股普通股 变动数量：149,483,676股 变动比例：34.32% (间接持有)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 <u>2025年4月27日，全柴集团90%股权转至汇科投资已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程序。</u> 方式： <u>国有股无偿划转</u>		
是否免于发出要约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注：本次收购符合《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二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的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股份的条件。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持续关联交易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收购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收购人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存在《收购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提供《收购办法》第五十条要求的文件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交易为国有股权无偿划转，不存在资金支付，不涉及收购资金来源。
是否披露后续计划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聘请财务顾问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收购是否需取得批准及批准进展情况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关于本次收购已履行及尚需履行的批准程序，请参见本报告书第三节“收购决定及收购目的”之“三、本次收购所履行的相关程序”。
收购人是否声明放弃行使相关股份的表决权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页无正文, 为《安徽全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附表》之签章页)

收购人: 全椒汇科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赵止平

2025年4月30日